

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相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公开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357-2291811；传真：0357-2291811）。

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（<http://scjgj.linfen.gov.cn>）查阅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一系列要求，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、规范单位工作的主要抓手，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体系以督促落实。积极发挥政务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，由局办公室主管，专职人员负责政务网站及新媒体（公众号、人民号）的内容保障和运维以及“网民纠错留言”处理工作，将工作动态、党务、政务、宣传、信息等应公开内容及时公开，政务公开工作和新媒体建设均取得了一定成绩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93 (当场处罚 43, 行政处罚 144, 不予处罚 106)		
行政强制	6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1	0	0	0	0	0	1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，政务公开工作和政府网站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然存在着一些尚需改进的方面，主要是政务主动公开流程健全度不够、执行规范度不够。

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将根据上级要求及工作需求，在以下方面加以改进：

一是改进政务主动公开流程。

二是细化政务主动公开方式。

三是加强网站信息更新频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 年，为政府及公、检、法等单位提供企业信息查询服务 5 人次。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1 月 13 日